

世界名著

高等無機化學

Advanced Inorganic Chemistry

F. Albert Cotton
Geoffrey Wilkinson 著

彭育才譯

(增訂本)

第一册

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
國立編譯館出版

維新書局印行

再 版 序

本書之基本結構，雖未予改變；而部分章節，曾加整理並將最新之重要資料增入之。惟近年來因大量文獻之發表，致本書篇幅增多。然仍欲其為一本教科書，而非一部參考書。蓋吾人之觀點，為寧願資料豐富而不欲其過分簡略，因部分篇章可略而不授故也。

為適應多方面之需要，吾人曾將參考文獻，改善處理，計分三類：

第一類，係大部分久已週知，且屬確定之事實與理論，可於一般參考書及論文中查閱者，皆不予以明列其出處，而將有關之參考典籍，刊於本書之末。

第二類，係若干不常採用之資料，而見於綜合性文獻或專門性著作者，皆彙列於各章之尾。

最後一類，係將自 1962 年 1 月至 1965 年 8 月，所發表之部分原始研究文獻，皆用腳註列於各章之內；其主要目的，為供教師及從事研究工作者，對近年來之著作，獲得指引也。

於茲謹向本書第一版賜教之諸位學人，敬致謝忱。

卡 吞

美國麻薩諸塞州，劍橋鎮

危肯生

英國·倫敦

第一版序

近年來，無機化學有令人振奮之復興，自不待言。現各學府中及工業界中對於無機化學之研究，甚為風行，研究論文及評述之數量，增加異常迅速。

雖然如此，但關於化學之許多新發展，尤以解釋無機化合物中之鍵結及反應性等近代理論之進步，尚乏一部內容豐富之高等無機化學教科書。作者等積 5—10 年講授此課程之經驗，撰成此書；目的即在供應上述需要。吾人之希望，本書能在近代無機化學方面，對於現時代之學生，提供健全之基礎並激發其興趣，因學校及工業界研究室中，仍極缺乏此方面之熟練人員故也。

本書內容，包括所有已知元素及其化合物之化學，對於結構化學及原子價理論，尤以配基場理論 (ligand field theory) 等之最近進展，均詳予闡述並討論之。本書對於英國之大學 B.Sc 級學生，及美國之大學四年級學生或第一年研究生，均能使其獲相當之心得。另據吾人之經驗，習讀本書約需 80 次課程講演，即可完成之。

承諸位同仁，閱讀原稿，並賜指正，感荷良深。然最後定稿中之任何疏忽及錯誤，仍屬作者自行負責。又承諸作者及出版家惠允自彼等之論文中翻印圖表，謹此致謝。此外吾人在製備稿件時，承 C.M.-Ross 小姐及 A. B. Blake 夫人之協助，敬表謝忱。

卡 吞

麻薩諸塞州，劍橋鎮

危肯生

英國・倫敦

高等無機化學

目次

第一冊

第一篇 普通理論

第一章	原子之電子結構	1
第二章	離子物質之本性	35
第三章	化學鍵結之本性	61
	價鍵(VB)理論	61
	分子軌域(MO)理論	87
第四章	原子、分子、化學鍵之性質	105
第五章	配位化合物	134
	錯合物之結構式，異構性及命名法	154
	錯離子在溶液中之安定性	164
	錯離子反應之動力學與機構	174

第二篇 非過渡性元素

第六章	氫	215
	概述	215
	氫負離子化合物與氫錯離子	223
	氫鍵	233
	氫原子及氫分子之特殊性質	242
	水中質子酸之強度	245

2 高等無機化學

第七章	第一短週期元素	259
第八章	鋰	267
	概述	267
	元素	271
	鋰化合物	272
第九章	鈕	278
	概述	278
	元素	282
	鈕化合物	283
第十章	硼	290
	概述	290
	元素	294
	硼化合物	295
第十一章	碳	335
	概述	335
	元素	338
	碳化合物	345
	簡單分子化合物	348
	有機金屬化合物	363

第一章

原子之電子結構

化學現象之根本解釋，應以原子構造為基礎。在最近之將來，欲能以嚴密或完整方式，闡明此類解釋，可能性固然甚小，但現代化學理論所包含之部分性及試驗性解釋，均係建立於原子構造知識之上。

1911 年拉塞福 (Rutherford)研究物質 α 粒子 (氦核) 之散射，證明原子核在其極小體積內含有原子之全部陽電荷，及幾近原子全部之質量。現在估計原子核半徑約為 $\sim 10^{-12} \text{ cm}$ ，由各種事實顯示：所有原子半徑約在 10^{-8} cm 級 (order)，或曰在埃 (Angstrom) 級。所以原子均有一組電子分佈成直徑數埃之圓球，其中心有一個密緻並帶陽電荷之原子核。¹

除較輕之原子有同位素效應外，一般原子核僅能決定核外電子數目，而與化學性質無關。然而有些光譜技術如核磁共振，則依原子核之特性而定。例如核磁矩及自轉；並與核外電子密度對核效應有關。

原子及分子之化學性質，與核外電子之排列關係密切，故於討論無機化學之初，須將原子之電子結構原理及基本現象，簡明敘述之。

本世紀之初，物理學家於研究熱體輻射、光電效應及原子光譜等之若干發現，迫使其作成結論，認為關於原子級及次原子級之現象，能量之變異乃屬不連續性者。換言之，即能量僅為其基本單位名曰量子 (quantum) 之整倍數。此等體系之能，稱為已量子化 (quantized)

¹ 關於原子核結構及性質之討論，可參考 G. Frildlander, J.W. kennedy and J.M. Miller, Nuclear and Radiochemistry, 2nd ed. Wiley. New York, 1964.

2 高等無機化學

矣。能之量子化爲蒲郎克(Planck)首先提出，後經愛因斯坦研究始知與光電效應相關。彼等研究之結果，獲光之頻率 ν 及量子之能量 E ，有下列基本關係式：

$$E = h\nu \quad (1-1)$$

式中能量以爾格(erg)表示，頻率以秒週(cycle per second)表示；比例常數稱爲蒲郎克常數(Planck constant)其值爲 6.6252×10^{-27} 爾格一秒。

以方程式(1-1)爲基礎，有一極重要之物理觀念，即雖然人皆知光有波動性質，或爲某種目的而視其爲純波動；但敘述原子之發射或吸收光能時，則應認爲光是能粒或量子流。每一量子具有之能量，係依頻率 ν 並受(1-1)式所規範，所以當一原子遷變而放出能量 E 時，即出現頻率爲 E/h 之一種光量子，而非兩種不同頻率之量子能量相加之總值。反之，當原子吸收輻射能以發生過渡，因而增加能量 E 時，必將吸收一個頻率爲 E/h 之光量子，而非兩個或多個不同頻率之量子(縱令此兩個或多個量子之能量和爲 E)。由此一簡單事實，可直接導致推論：藉分子或原子因所吸收或發射光之頻率，可區分其各種能態(energy state)。

1-1 波而原子學說(Bohr's Theory of Atoms)

在波動力學未降臨之前，量子化觀念之最高成就爲波而之氫原子學說。此說係假定電子繞核之角動量(angular momentum)，僅可具有 $h/2\pi$ 之整倍數 n 。此處仍爲蒲郎克常數。並另用傳統力學上之關係，波而將電子在核外各軌道之半徑及能量，分別導出(1-2)及(1-3)兩公式如下：

$$r = \frac{n^2 h^2}{Z 4 \pi^2 \mu e^2} = n^2 \frac{a_0}{Z} \quad (1-2)$$

$$E = -Z^2 \frac{2\pi^2 \mu e^4}{n^2 h^2} = -\frac{R}{n^2} \quad (1-3)$$

上兩式中， Z 為核電荷以原子單位表示之（氫原子 $Z = 1$ ）， h 為普郎克常數， e 為電子電荷， μ 為電子之折合質量 (reduced mass)⁺（幾等於電子之真正質量 m ）。使角動量量子化之 n 值，稱為量子數 (quantum number)。符號 a_0 為波而半徑，係氫原子最穩定之軌道半徑 ($n=1$)，為 0.529 \AA ，常用於原子物理學中，為一種長度單位。 R 為黎德堡或黎德堡常數 (Rydberg 或 Rydberg constant) 係若干基本常數之乘積。

波而學說符合許多實驗結果，並為第一個對於原子綫光譜，給以滿意之解釋者（參閱第 14 頁圖 1-5）：例如自 (1-3) 式甚易算出原子在基態 (ground state) 之游離能，亦即使電子及質子分離至無限遠，並各處於靜態。此能量為 R ，在圖 1-5 中用箭號並標以 I 而表示之， I 為習慣上廣用於代表游離能之符號。如此算出之數值與實驗測得者，甚為相符。進一步而論，設氫原子之任何已知狀態，其 n 值為 n' 表示之；此原子可發生過渡，為另一狀態，以 n'' 表示之。設 $n'' > n'$ 即吸收能，或 $n'' < n'$ 即放出能。波而都可利用 (1-3) 式及 R 值，算出氫原子吸收或發對光譜各綫之頻率。其中 R 值可由組成之各常數計算之，此等常數均為司單獨測定者。圖 1-5 中箭號表示數種過渡 (transitions)，係氫之發射光譜中幾個著名綫條。

波而學說（經沙墨菲德 (Summerfeld) 考慮修正為橢圓軌道）非常成功之處，為不久即明瞭一關於電子的基本觀念：此帶電之微粒並不確切完全適從巨視物體之有關定律（除非量子限制為角動量）。因之，理論物理學家尋得力學的新形式，以應用于原子的或次原子的現象。

⁺ 設 M = 核之質量， $\mu = m M / (m+M)$

1-2 波動力學之起源

(The Beginning of Wave Mechanics)

波動力學之基本觀念如下：電子一類的微小粒子在一定矩量時，吾人不能正確的敘明其在何處及其正走向何處。吾人僅能論及其在某處之機率，以及在某時有某動量。初視之，此種論說對事態之敘述，有些含糊不清，但吾人確知如此已足以討論原子及分子結構上之問題。

吾人之考慮，將僅限於波動力學之一部分，即定態 (Stationary State)。所謂定態，即除非有外來之刺激，其可以歷久不變者。氫原子之能態，即為該體系之定態。

依照波動力學，原子、分子、電子等在自由空間中，任何體系皆可用狀態函數 (state function) 或波函數 (wave function) 描述之，其符號為 ψ ，係構成一體系所有粒子之坐標函數。換言之， ψ 值之大小係因所有粒子在空間之位置而定。以下各節將進一步討論 ψ 值在物理學上之意義。

欲知何以稱 ψ 為波函數？以及波動力學為何必先假設電子之位置不能正確確定？則在水丁格 (Erwin Schrodinger) 歸納出波動力學之前，必須先考慮物理學之發展情形。1924 年，德布格利 (De Broglie) 曾倡議光之本性有波動性，而在某種情況時，似為粒子所組成 (即前述之量子)；故微粒如電子者，應有波之性質。經一些理論上的考慮，彼創議電子流柱能具有一個波長 λ ，並以下式示之

$$\lambda = \frac{\hbar}{p} \quad (1-4)$$

\hbar 為蒲郎克常數， p 為電子流柱中電子之動量，亦即其速度與質量之相乘積。

1927-28 年，德維生 (Davisson) 與革末 (Germer) 以及湯木生 (Thomson) 證明電子流柱經適當之光柵 (原子在金之晶體中)，有類似光柱，能發生繞射現象。因之，電子有波之性質，在物理上之

真實性，獲得明示。

上述微粒體系至少在某種情況下，顯示波之性質。此一事實啓示，可將他種波動之有關公式，應能同樣的用於解說此一體系。例如，波可沿一振動繩而前進，或波動歸因於電磁輻射等等。故將屬於電磁波之波方程式 (wave equation)，作部分的代換，因而轉變為屬於物質之波方程式，確屬可能。雖然此等代換乃物理的理由所規定，但彼等在基本上是泛定者。其能被接受，僅因其可導出一個方程式；且經驗上證明，此方程式能給吾人對於物理上之問題，獲得正確答案。就化學家而言，因為首應考慮者，為波方程式在原子及分子體系上之應用，而非如水丁格 (schrodinger) 以物理與數學為基礎之創議；所以吾人樂於認為波方程式為無待證明而自然明白之假設。

波方程式 應用於定態體系之波方程式，可寫為下列特別簡單之符號形式：

$$\mathcal{H}\psi = E\psi \quad (1-5)$$

\mathcal{H} 為代表此體系總能量之一種方式， E 為此能量之數值。與化學家具正常關係之所有體系，其總能量恰為動能 T 與位能 V 之和，即

$$H = T + V \quad (1-6)$$

此種關係為理論物理學家罕米吞 (Hamilton) 首先示出，故 H 常被稱為某體系之罕米吞 (Hamiltonian)。

若舉例解釋之，吾人可考慮波而之氫原子模型。簡言之，吾人假設其核為固定者（電子繞核運動時，核幾乎不動，但非完全不動），則此體系所有之動能 T ，恰為電子之動態，以下式示之

$$T = \frac{1}{2} mv^2 \quad (1-7)$$

m 為電子之質量， v 為其速度。此體系之位能恰由於靜電作用之結果（重力較其小約 $\sim 10^{18}$ 倍），以下式示之：

$$V = -\frac{e^2}{r} \quad (1-8)$$

6 高等無機化學

此處 e 為電子電荷， r 為軌道半徑，其負號係因一電荷為 $+e$ 另一電荷為 $-e$ 之故。所以在傳統物理學中（即量子力學創議之前），氫原子之罕米香為

$$H = \frac{1}{2} m v^2 - \frac{e^2}{r} \quad (1-9)$$

為使其變為現行之表示法，吾人樂將 (1-9) 式寫為

$$H = \frac{p^2}{2m} - \frac{e^2}{r} \quad (1-9a)$$

此處 $p = mv$ 為電子之動量。

吾人論述此體系或任何其他體系，自傳統方法進至波動力學方法時，係將傳統之罕米香（方程式 1-9）作部分的代換。關於此等定則，若作正確之處理，其所應用之數學將不屬本書範圍。但吾人能給予簡單解釋之。

基本法則是將傳統之罕米香中的動量，以下列導出式代替之

$$\frac{\mathbf{h}}{2\pi i} \left(\frac{\partial}{\partial x} + \frac{\partial}{\partial y} + \frac{\partial}{\partial z} \right) \quad (1-10)$$

如此，氫原子之罕米香以波動力學形式 \mathcal{H} 示之為

$$\mathcal{H} = -\frac{\mathbf{h}^2}{8\pi^2 m} \left(\frac{\partial^2}{\partial x^2} + \frac{\partial^2}{\partial y^2} + \frac{\partial^2}{\partial z^2} \right) - \frac{e^2}{r} \quad (1-11)$$

將罕米香式代入波方程式之通式 (1-5 式) 中，得

$$\mathcal{H}\psi = \left[-\frac{\mathbf{h}^2}{8\pi^2 m} \left(\frac{\partial^2}{\partial x^2} + \frac{\partial^2}{\partial y^2} + \frac{\partial^2}{\partial z^2} \right) - \frac{e^2}{r} \right] \psi = E\psi \quad (1-12)$$

此即氫原子之波方程式。吾人能知其如何導出；但其意義如何以及如何解此方程式，猶待論述。

波方程式之意義 (1-12) 式指示吾人須作函數 ψ 之第二導數，再相加，並乘以 $-\mathbf{h}^2/8\pi^2 m$ 。設再加上 $(-e^2/r)\psi$ ，則將與 $E\psi$ 有相同之處。當吾人發現函數 ψ ，其可以令吾人如此行之，則此函數即為此波方程式之解，故稱為波函數 (wave function)。一般而論

，有許多不同的波函數如 $\psi_1, \psi_2, \dots, \psi_i$ ，皆為此波方程式之解，每一函數均可得一能位 E_1, E_2, \dots, E_i 。

欲知波方程式意義為何，吾人必須知 ψ 之意義。依據事實，吾人以電子之 x, y, z 為坐標作 ψ 的第二導數 (second derivatives)，得 ψ 必為這些坐標之函數。誠然， x, y, z 諸值之任何特別組合 $\psi(x, y, z)$ 必有一特別數值。或以他方法表明之，即在空間任何一點（以質子之位置為坐標系的原點）均可以 x, y, z 坐標表示之， ψ 即有一定值。

此值在物理上意義，為其值與電子在此點出現之機率有關。其正確的關係式非常簡單，即電子在 (x, y, z) 點出現之機率 P ，如

$$P = \psi(x, y, z) \psi^*(x, y, z) \quad (1-13)$$

ψ^* 為 ψ 的共軛複數 (complex conjugate)。因 ψ 能有虛數 (imaginary values) 欲使 P 為實數，一般均須乘其共軛複數。在任何一點，電子出現之機率可大、可小或至於無，但顯然不能為虛數。設 ψ 為真，則 $\psi = \psi^*$ ，由 (1-13) 式吾人知機率為 ψ 的平方。

由 ψ 的物理意義，知任何此類函數必須適合下列條件：

1. 不論 x, y, z 值為何，在各點及每一點均僅有一值，因為“電子在 (x, y, z) 點之機率為何？”只有一個正確答案故也。

2. 在任何一點其值不得為 ∞ 。

3. 在全部點上其絕對值必為下式：

$$\int_{-\infty}^{+\infty} \int_{-\infty}^{+\infty} \int_{-\infty}^{+\infty} \psi(x, y, z) \psi^*(x, y, z) dx dy dz = \int \psi \psi^* d\tau = 1 \quad (1-14)$$

(1-14) 式之左端為通過全部空間，電子在各點出現之機率之和。因氫僅一個電子，其必須在此處或彼處，故機率總和必等於一。(1-14) 式之中間部份係左端之簡化， τ 是全部坐標的一個總括符號，積分號假定包括全部坐標， ψ 則顯示全部坐標之函數，當一個波函數能滿足上述條件時稱為正規化 (normalized)。

8 高等無機化學

當(1-12)式寫為球極坐標(spherical polar coordinates)時，亦能求解，並可得一組波函數。為求達到解釋 ψ 之物理上的意義，試以其中之一，作相當之論述。茲用最低能量之一， ψ_1 ，有下列簡單形式：

$$\psi_1 = \frac{\exp(-r/a_0)}{\sqrt{\pi} a_0^{3/2}}$$

a_0 仍代表波半徑， r 為距原子核之距離。圖1-1為 ψ 以及 ψ^2 之繪圖。因其值與 θ 及 ϕ 無關，故此等函數為球形對稱者。從圖上能看出 ψ_1 適合于波函數所需之條件，即(a)一個數值(b)永不無限大(c)正規化。

另一種描述 ψ_1 函數的方法為圖1-2。此圖可用數種方法解說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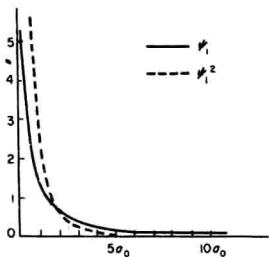


圖1-1. 氢原子基態之波函數
 ψ_1 與 ψ_1^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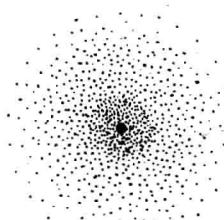


圖1-2. 氢原子基態波函數
之模型

1. 吾人可想像有極多的氫原子，在某時間各氫原子中之電子，其距核之距離各不相同。設吾人將所有的氫原子的圖樣重疊之，即得圖1-2。

2. 吾人僅對一個氫原子，以核為基準，觀察其電子位置之改變。設吾人遮蔽其空間之一小部分，尋求其中電子常出現之比率，則可獲

圖 1 - 2。

3. 吾人可放棄“把電子視為一個硬小物體圍質子而轉”之觀念，而如(1-13)式所需者，視其為定量之負電荷及質量，分佈或點塗於原子核之周圍。如此，設吾人能看到此原子，則圖 I - 2 大致可代表所見情狀。此一最後觀念，習用時可能有些許困難，但無疑為最有用者。

吾人試將氫原子基態之波動學模型—用點塗電子觀念—與波而模型比較。設將核外空間分為無限個無限小而薄的同心圓殼，求電子在每一殼上出現之機率。殼之厚為 Δr ，其總體積為 $4\pi r^2 \Delta r$ 。在此體積中電子出現之總機率為 $(4\pi r^2 \Delta r) \psi_1^2$ 。圖 1-3 係以 $4\pi r^2 \psi_1^2$ 對 r 而繪。其最大值位於 r 等於 a_0 時， a_0 即前述之波而半徑，因 a_0 係波而之氫原子最低軌道之半徑，故如前述，稱之為波而半徑。如此，雖然波而氫原子模型導出結論，謂在基態時電子以 a_0 為半徑，作圓形圍繞質子；而波動學僅謂此為最可能之半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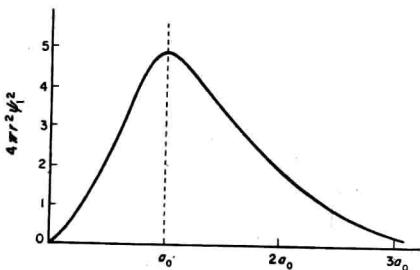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3. 氢原子基態軌道之密度機率函數 $4\pi r^2 \psi_1^2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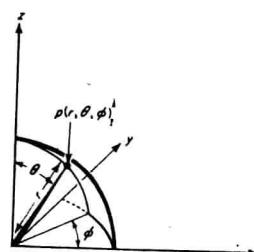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-4. 極坐標系

1-3 氢原子

所有關於原子結構之處理，均係自最簡單之氫原子開始，求解其

波方程式：然而，原子結構之最終階段，則甚為複雜也。

當使用球極坐標 r ， θ ， ϕ 與笛卡兒坐標 x ， y ， z 之關係，以表示氫原子之波方程式(1-12)時，如圖 1 - 4，得下式：

$$\frac{1}{r^2} \cdot \frac{\partial}{\partial r} \left(r^2 \frac{\partial \psi}{\partial r} \right) + \frac{1}{r^2 \sin \theta} \frac{\partial}{\partial \theta} \left(\sin \theta \frac{\partial \psi}{\partial \theta} \right) + \frac{1}{r^2 \sin^2 \theta} \frac{\partial^2 \psi}{\partial \phi^2} + \frac{8\pi^2 m}{\hbar^2} \left(E + \frac{e^2}{r} \right) \psi = 0 \quad (1-15)$$

氫原子波方程式之解法。欲解(1-15)式，吾人可尋求下式之解法。

$$\psi = R(r)\Theta(\theta)\Phi(\phi)$$

其中 ψ 為 r ， θ ， ϕ 三坐標之函數，係 $R(r)$ ， $\Theta(\theta)$ 及 $\Phi(\phi)$ 之乘積。其 $R(r)$ 為僅言 r 之函數， $\Theta(\theta)$ 為僅含 θ 之函數， $\Phi(\phi)$ 為僅含 ϕ 之函數。設將此等代入(1-15)式中，並重新排列之得：

$$\begin{aligned} \frac{1}{R} \frac{\partial}{\partial r} \left(r^2 \frac{\partial R}{\partial r} \right) + \frac{8\pi^2 \mu}{\hbar^2} \left(E + \frac{e^2}{r} \right) r^2 \\ = -\frac{1}{\Theta \sin \theta} \frac{d}{d\theta} \left(\sin \theta \frac{d\Theta}{d\theta} \right) - \frac{1}{\Phi \sin^2 \theta} \frac{d^2 \Phi}{d\phi^2} \end{aligned} \quad (1-16)$$

現(1-16)式之左邊(LHS)僅與 r 有關，而右邊(RHS)則僅與 θ 及 ϕ 有關。為使(1-16)式保有 r ， θ 及 ϕ 等值，每邊必需分別等於同一常數 λ ，如此將上式兩邊分別重新排列：得，

$$\frac{\sin \theta}{\Theta} \frac{d}{d\theta} \left(\sin \theta \frac{d\Theta}{d\theta} \right) + \lambda \sin^2 \theta = -\frac{1}{\Phi} \frac{d^2 \Phi}{d\phi^2} \quad (1-17)$$

及

$$\frac{1}{r^2} \frac{d}{dr} \left(r^2 \frac{dR}{dr} \right) + \left[\frac{8\pi^2 \mu}{\hbar^2} \left(E + \frac{e^2}{r} \right) - \frac{\lambda}{r^2} \right] R = 0 \quad (1-18)$$

類同(1-16)式分解為(1-17)及(1-18)兩式之處理，亦可將(1-17)式分解為(1-19)及(1-20)兩式如下：

$$\frac{\sin \theta}{\Theta} \frac{d}{d\theta} \left(\sin \theta \frac{d\Theta}{d\theta} \right) + \lambda \sin^2 \theta = m^2 \quad (1-19)$$

$$\frac{d^2\Phi}{d\varphi^2} = -m^2\Phi \quad (1-20)$$

此處 m 為一常數。現在吾人有 (1-18), (1-19) 及 (1-20) 等三式，由彼等之解答，可知氫原子之波函數分別與坐標 r , θ 及 φ 之關係。

茲從 (1-20) 式開始求解，甚易發現下式為滿足良好波函數所需之唯一解答。

$$\Phi = (2\pi)^{-1/2} \exp(im\varphi) \quad (1-21)$$

其中 m 必須是正整數或負整數；故 m 為一量子數 (quantum number)。關於 (1-19) 式以普通式寫之，其解甚為複雜。茲不擬給出其通解。但最重要之一點是：所有解答，即各種 Θ 值，都是量子數 l 及 m 之函數； l 僅有正整數， m 則為自 $-l$ 至 $+l$ 之間全部整數值

$$l = 0, 1, 2, 3, \dots$$

$$m = l, (l-1), \dots, 0, -1, \dots, -l$$

最後，用 l 與 λ 之關係： $\lambda = l(l+1)$ ，求解 (1-18) 式時，可得一組徑波函數 (radial wave function)，如此為之，關於此體系之能量，亦可解 (1-18) 式而得之。

$$E_n = -\frac{1}{n^2} \frac{2\pi^2 \mu^2 e^4}{\hbar^2} \quad (1-22)$$

此處 n 仍為另一量子數，可為自 1 至 ∞ 之正整數。此外， n 亦與 l 之各可能值有關，故

$$l = (n-1), (n-2), \dots, 0$$

由此可知，氫原子之能僅與量子 n 有關， n 稱為主量子數 (principal quantum number)。

氫原子軌域 吾人試分析 (1-15) 式解答中之某些波函數，特別是能量漸增之首先十四個波函數。此等函數常被稱為軌域 (orbitals)，係描述圍繞原子核的電子密度之分佈，每一軌域均有其特定之量子數 n , l , m 等。表 1-1 列有似氫原子 (hydrogenlike atom) 之

軌域，亦即原子之核電荷為 Z 而電子數為 1。氫原子本身是 $Z = 1$ 之特殊例證。其他似氫原子如 Li^{2+} , C^{5+} , F^{8+} 等等。

表 1 - 1 中亦列有軌域之通用符號，每一符號包含一個數目及一個字母。數目即主量子數，字母係與 l 值相對應，如下列表示法：

$$l = 0 \ 1 \ 2 \ 3 \ 4 \ 5$$

$$s \ p \ d \ f \ q \ h$$

前四個字母係歷史原因而泛定的， f 之後則以字母為序。但 n 及 l 相同而 m 不同之軌域，表中通用符號未能區別之。隨後吾人將討論三個 p 軌域間之不同，或 5 個 d 軌域間之差別。

n , l , m 等三個量子數，係由解算波方程式而得，故均有其物理意義。

(1-22) 式中，量子數 n 可用以計算軌域中電子之能量，常被稱為軌域之能量。此種說法，稍為欠週，但通常則如此敘述之。軌域之 n 值最小（即 1）時，有最低之能量，亦即能值為最負。當 n 值增加，軌域之能量亦增，即負值漸小。在 $n = \infty$ 為極限時，軌域之能變為零，電子即不再受核之約束。此外，有一個連續的能量範圍——稱為連續區 (continuum)——在此範圍中電子之結合能 (binding energy) 為零，而動能可為任何特定之量。在 $n = 1$ 及 $n = \infty$ 時，兩狀態能量之差，即為此原子之游離能 (ionization energy)。原子自各激動態轉變為普通低能態，即構成各組發射光譜線。圖 1 - 5 顯示此等能量之關係。

量子數 n ，亦為電子密度距核的平均半徑之計量，如 圖 1-6。

因為吾人不再視電子為有一定位置及速度的單獨個體。故在波動力學中，傳統的電子角動量觀念，已乏意義，雖然如此，但量子數 l 仍可被認為電子角動量之計量者。軌域的角動量之大小為 $\sqrt{l(l+1)}\ h/2\pi$ ， h 為蒲郎克常數。故為方便計，常將 $h/2\pi$ 定為角動量的單位，如此，吾人知 s 電子之角動量為零， p 電子 ($l = 1$) 的角動量為 $\sqrt{l(l+1)} = \sqrt{2}$ 單位， d 電子為 $\sqrt{6}$ 單位，餘類推。